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南微医学 公告编号:2021-025

###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派发方案

1. 派发年度:2020年年度

2. 派发对象: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派发日期

1. 派发年度:2020年年度

2. 派发对象: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1. 权益登记日:2021年5月27日

2. 除权(息)日:2021年5月27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1年5月27日

四、派发实施方法

1. 实施办法:除权(息)当日,公司其余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从证券交易系统中自动在权益登记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业务系统中为持有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无须指定交易的投资者于权益登记日在规定的时间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由证券营业部自动划入其指定银行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公有限制股股东及茂林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息红利,持股期限在1年以上(含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应纳税额的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解除限售取得股息红利,按照上述规定自股息派发之日起,按照股息派发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税后股息派发金额为人民币0.54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4元。如相关股东为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港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股息红利将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相关规定,该股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4元。如相关股东为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5)对于持有境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将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税,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6元。

五、有关查询办法

1.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电话:025-58881819

3. 电子邮箱:msyb@nmiem-tech.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354 证券简称:敦煌种业 公告编号:2021-024

###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5月19日

2. 会议召开的地点: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肃州路28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4. 出席会议的董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5.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6. 本次会议是否有效决议:是

7.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肃州路28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四) 出席会议的董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五)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六) 本次会议是否有效决议:是

(七)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肃州路28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四) 出席会议的董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五)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六) 本次会议是否有效决议:是

(七)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肃州路28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四) 出席会议的董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五)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六) 本次会议是否有效决议:是

(七)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9

###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价转让计划书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科技”或“本公司”)提供的相关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转让背景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二、转让目的

1. 转让目的:转让方出于自身资金需求,拟将其持有的石头科技部分股份转让给受让方。

2. 转让价格: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80元,不低于转让前20个交易日石头科技股票交易均价的70%。

3. 转让数量:转让方拟转让其所持有的石头科技股票数量为1,037,209股,占石头科技总股本的1.56%。

三、转让程序

1. 意向征集:自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可向转让方提出受让意向。

2. 意向确认:转让方将根据意向征集情况,选择意向受让方。

3. 协议签署:意向受让方确定后,双方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4. 款项支付:意向受让方应在签署协议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转让款项。

5. 股份过户:款项支付完成后,双方将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四、风险提示

1. 流动性风险:本次转让的股份数量较大,可能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2. 价格波动风险:本次转让的价格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 法律风险:本次转让的合法性依赖于相关法律法规的适用。

五、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转让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转让将聘请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转让自《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5018 证券简称:华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 浙江华恒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5月19日

2. 会议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工业园区华恒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4. 出席会议的董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5.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6. 本次会议是否有效决议:是

7.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工业园区华恒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四) 出席会议的董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五)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六) 本次会议是否有效决议:是

(七)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工业园区华恒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四) 出席会议的董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五)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六) 本次会议是否有效决议:是

(七)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证券代码:688390 证券简称:固德威 公告编号:2021-024

###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原因

原董事会秘书王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自2021年5月20日起生效。

二、新任董事会秘书

王超先生,1986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取得会计学学士学位,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

三、变更程序

1. 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王超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

2.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王超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3. 聘任:王超先生自2021年5月20日起正式履职。

四、风险提示

1. 人员变动风险:董事会秘书的变动可能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影响。

2. 信息披露风险:新任董事会秘书需要熟悉公司的各项制度和流程。

五、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变更将聘请律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变更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通银行 公告编号:2021-033

###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5月19日

2. 会议召开的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

3. 参会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4. 会议内容:就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战略规划等问题进行了问答交流。

二、会议问答摘要

1. 问: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增长了多少?

答: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5.2%,净利润同比增长18.5%。

2. 问: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战略是什么?

答:公司将坚持“交通先行、绿色发展”的战略,重点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和绿色金融业务。

3. 问:公司在数字化转型方面取得了哪些进展?

答:公司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提升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体验。

三、风险提示

1. 宏观经济风险:全球疫情对经济复苏带来不确定性。

2. 行业竞争风险: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竞争激烈。

3. 政策变动风险: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支持力度可能发生变化。

四、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说明会由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1-069

###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派发方案

1. 派发年度:2020年年度

2. 派发对象: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派发日期

1. 派发年度:2020年年度

2. 派发对象: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1. 权益登记日:2021年5月27日

2. 除权(息)日:2021年5月27日

3.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1年5月27日

四、派发实施方法

1. 实施办法:除权(息)当日,公司其余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从证券交易系统中自动在权益登记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业务系统中为持有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无须指定交易的投资者于权益登记日在规定的时间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由证券营业部自动划入其指定银行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公有限制股股东及茂林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息红利,持股期限在1年以上(含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应纳税额的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解除限售取得股息红利,按照上述规定自股息派发之日起,按照股息派发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税后股息派发金额为人民币0.234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4元。如相关股东为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港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股息红利将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相关规定,该股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4元。如相关股东为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5)对于持有境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将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税,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6元。

五、有关查询办法

1.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电话:021-80283498

3. 电子邮箱:msyb@nmiem-tech.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1-070

###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原因

全资子公司密尔克卫(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上海”)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增加注册资本。

二、变更内容

1. 变更前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元

2. 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1,650,000.00元

三、变更程序

1. 决议:密尔克卫上海董事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2. 验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

3. 工商变更:向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四、风险提示

1. 资金需求:增加注册资本需要投入大量资金。

2. 运营压力:增加注册资本可能增加公司的运营压力。

五、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变更将聘请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变更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公告编号:2021-035号

###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反馈意见回复情况

1. 收到通知: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2. 组织回复:公司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回复。

3. 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回复内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4. 披露安排: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披露反馈意见回复。

二、风险提示

1. 行政处罚风险:公司可能面临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2. 声誉风险:行政处罚可能对公司的声誉造成一定影响。

三、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回复将聘请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88096 证券简称:源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1-034

###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日期:2021年5月26日

2. 会议召开的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

3. 参会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4. 会议内容:就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战略规划等问题进行了问答交流。

二、会议问答摘要

1. 问: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增长了多少?

答: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2.5%,净利润同比增长14.8%。

2. 问: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战略是什么?

答:公司将坚持“绿色生态、创新驱动”的战略,重点发展环保技术和绿色金融业务。

3. 问:公司在数字化转型方面取得了哪些进展?

答:公司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提升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体验。

三、风险提示

1. 宏观经济风险:全球疫情对经济复苏带来不确定性。

2. 行业竞争风险:环保行业竞争激烈。

3. 政策变动风险:国家对环保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可能发生变化。

四、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说明会由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1-022

###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加盟商、供应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 增持主体:公司部分加盟商和供应商。

2. 增持数量:共增持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

3. 增持金额: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1,234.56万元。

4. 增持日期:自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二、增持目的

1. 增强信心:增持行为体现了增持主体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2. 稳定股价:增持行为有助于稳定公司的股价。

三、风险提示

1. 市场波动风险:股价波动可能影响增持主体的利益。

2. 流动性风险:增持行为可能对公司流动性造成一定影响。

四、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增持将聘请律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1-022

###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加盟商、供应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 增持主体:公司部分加盟商和供应商。

2. 增持数量:共增持公司股份1,234,5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

3. 增持金额: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1,234.56万元。

4. 增持日期:自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二、增持目的

1. 增强信心:增持行为体现了增持主体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2. 稳定股价:增持行为有助于稳定公司的股价。

三、风险提示

1. 市场波动风险:股价波动可能影响增持主体的利益。

2. 流动性风险:增持行为可能对公司流动性造成一定影响。

四、其他事项

1.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 中介机构:本次增持将聘请律师事务所作为中介机构。

3. 生效日期:本次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